城西干道拟3月中上旬实施移树,昨天绿评员实地勘察树木情况

迁移787棵 改造后新增1063棵

望南京 南京城西片区路网改造

城西干道“桥改隧”,许多市民关心路两旁的行道树将何去何从?昨天下午,城西干道综合改造的建设单位南京城建隧桥公司组织绿评员到城西干道工程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此前,快报记者被抽中为市民绿评员,在昨天全程参与了现场勘察。

据悉,下周二,城西干道综合改造工程“绿评会”将举行,如果您对城西干道改造的绿化方案有什么建议或意见,可以拨打快报热线96060告诉我们,快报的市民绿评员鹿伟会将您的想法带到绿评会上。

□快报记者 鹿伟

最新方案

787棵行道树需迁移

针对大家关心的移树问题,组织方给每位绿评员发了一本城西干道综合改造工程沿线绿化迁移保护及景观提升方案。记者注意到,这份方案的印刷日期为2月18日。据了解,城西干道改造工程的绿化迁移方案一直在优化,已经几易其稿,记者拿到的这份是最新的方案,但并不是最终的方案。

根据统计,城西干道沿线现状共有行道树972棵。方案提出,其中111棵法桐、21棵银杏、6棵高杆女贞、2棵广玉兰及3棵雪松可保留,其余787棵行道树需迁移,42棵病虫害严重、树体腐烂、长势较差的树,建议淘汰。

根据方案,改造后,在保留现有乔木的基础上将新增行道树1063棵,中分带新增乔木约600棵,清凉山——国防园整体恢复段新增苗木约490棵,增加绿化面积2.4万平米。

哪些地方的树要迁移,迁移到哪儿,为什么要迁移……最新的方案中做了颇为详细的介绍。

车水马龙的城西干道 快报记者 赵杰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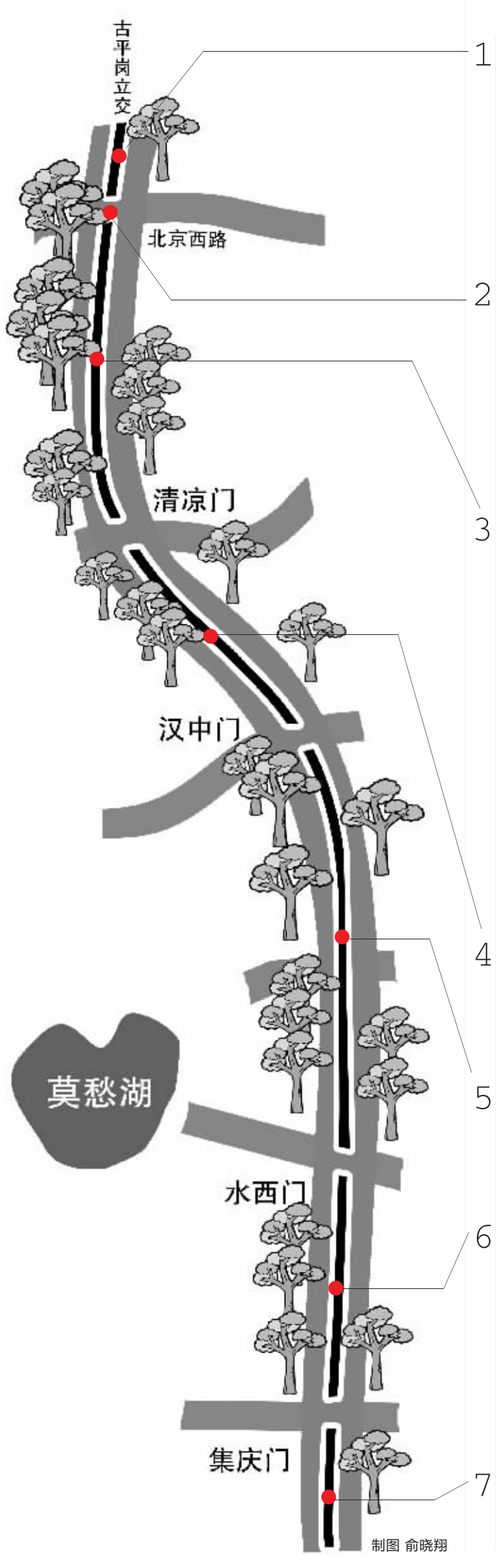

制图 俞晓翔

1 古平岗立交高架桥落地——北京西路段

共98棵树,迁移85棵,保留13棵

昨天勘察的第一站是古林公园,这里也是城西干道综合改造工程的起始点。站在公园门口,向东望去,人行道上是一排“年轻”的法桐。“从高架起始点到省社科院,这条人行道上的法桐可以保留。”南京园林设计院工程师黄诚表示,今后这里还是规划为人行道,因此编制绿评方案时建议13棵法桐可以保留。

与上述法桐的“命运”不同,古林公园门口及其附近的法桐则需要“搬家”。“有的是因为占用了规划慢车道,有的则是位于管综施工范围内。”黄诚说。根据方案,11棵法桐因为位于管综施工范围内需要迁移,其余则是因为占用了慢车道。

2 北京西路路口

26棵树均需迁移,地铁4号线出站口迁移19棵

北京西路路口位置比较特殊,届时草场门隧道与地铁4号线将在此“相遇”。据悉,二者采用共板形式,地铁位置位于隧道下方,地铁先行施工,因此本次绿评方案涵盖地铁4号线草场门段范围。

根据方案,这里共有17棵法桐、3棵水杉、1棵泡桐、3棵雪松、2棵栾树需要迁移,因为地铁4号线走向及出站口设置,部分苗木位于车站基坑及端头加固处,故难以保留。

据悉,鼓楼区地铁4号线出站口总计苗木26棵,需要迁移19棵,建议淘汰7棵。

3 北京西路——清凉门段

共292棵树,保留38棵法桐,其余迁移

北京西路——清凉门段的法桐让人印象深刻,这里会有多少棵树“搬家”?根据方案,省测绘局到河海大学这一侧的38棵法桐可保留,因为它们位于规划的人行道上。紧挨着的7棵法桐需要“搬家”,根据规划,这些法桐将在管线施工范围内,考虑到施工会对其产生影响,因此建议迁移。

位于这段路两旁的其他树,包括法桐和雪松,因为占用了规划中的快车道,所以也需迁移。

清凉山国防园重新“合为一体”

在清凉山小学一侧,记者看到,东面是山体裸露的清凉山,西面是掩映在建筑群中的国防园。“将来会通过隧道将二者连接起来。”黄诚表示,档案馆的资料显示,以前城西干道还未建时,清凉山和国防园其实是连接在一起的,只不过中间有一个比较大的豁口,而城西干道正是以此为突破口,用最低的代价开建的。现在计划将两个山体重新连接,未来这里将被打造成形象风格鲜明的城市历史文化遗址山林公园。

根据方案,横跨城西干道的隧道将具备过街天桥的功能,设有游园步道,两旁将种植不同的植被,市民可在“绿海”中散步,感受自然山水之美。

4 清凉门——汉中门段

90棵树全部迁移

因清凉门至汉中门隧道的设置,整体路型拓宽,同时因施工期管线施工及交通需要,这一段路两旁的90棵树将全部“搬家”,其中主要以法桐为主。

5 汉中门——水西门段

共277棵树,保留60棵,其余迁移

这一段的树木颇为密集,主要以法桐为主。其中60棵法桐因为位于规划人行道上,因此可保留。其余需要迁移的树木要么位于规划管线范围内,要么位于规划快车道上,因此需要“搬家”。

6 水西门——集庆门段

共170棵树,13棵保留,其余迁移

沿着城西干道继续往前走,不时会发现有的树“病快快”的。“这棵褐色的树皮,一看就是有病虫,像这样的没必要保留了。”绿评员同时也是绿化专家的孟兆祥直言。对于明城墙脚下的小树荣树,绿评员皇普春成建议,如果没有价值的话没必要迁移,“南京曾经试种过,秋天的效果好一点,我们要质量不要数量,像这样的移走了就不要移回了。”

而方案也是这样规划的。沿线的5棵泡桐杂树,因为迁移的价值不大,建议淘汰。同时还有2棵广玉兰、2棵银杏、3棵雪松,位于规划绿地内,可保留,6棵高杆女贞,位于规划人行道内,也可保留。

7 集庆门——赛虹桥立交

19棵银杏全部保留

与此前的树种不同,这一段主要是以银杏为主。因为19棵银杏树位于规划绿地内,所以可以保留。

重现法桐唱主角的“林荫大道”

五大关注

1、这些树将移到哪里?

回应:就近迁移,部分树“搬”到中山北路

这些行道树将被迁移到哪里?这是市民最为关心的问题。据悉,迁移方案有两个原则:一是就近迁移,对涉及的各区其他道路进行补植。二是利用在建的项目工程进行移植。“保证不乱用一棵树。”黄诚表示。

具体而言,鼓楼区总计行道树480棵,需迁移405棵,就近补植所需苗木的道路有:中山北路、汉中路、嫩江路、东宝路、幸福河沿线。用于在建的项目包括纬一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和雨花台区西善桥岱山西侧保障房项目。记者了解到,纬一路路旁一部分树池已挖好,随时可以补植。

白下区总计行道树277棵,需迁移211棵。用于在建项目包括:石杨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雨花台区西善桥岱山西侧保障房项目。目前石杨路两旁光秃秃一片,正等待着树木的到来。秦淮区总计行道树189棵,需要迁移152棵。主要迁移到绕城公路百里秦淮风光带(秦淮区段)绿地内。

绿评员实地勘察树木情况 快报记者 赵杰 摄

2、移树要花多少钱?

回应:工程款包括移树费和部分管养费

“移树的费用谁来出?”绿评员陈燕开门见山,抛出了第一个问题。对此,城西干道综合改造工程指挥部建设处有关人士回应说,行道树的责任单位是建设单位和负责迁移的各区绿化所,管理单位则是南京市城管局,“每一棵树都会有说法”。具体而言,城西干道的工程款中会包括移树的费用和一定周期的管养费用,而日常的管养费则由城管局来拨付。

3、能否重现“林荫大道”?

回应:法桐唱“主角”,榉树、茶梅等花卉点缀

“城西干道改造后能不能出现冬天阳光,夏天凉爽的林荫大道?”看了方案后,这是绿评员刘小洪最关心的问题。

对此,园林设计工程院的工程师介绍说,他们的设计思路总体上是重现“林荫大道”。行道树以法桐为主,中分带常绿和落叶树种相搭配,乔灌草都有,不仅有榉树,还有茶梅等花卉点缀,侧分带主要有桂花和腊梅。

4、成活率有多大?

回应:不反季节迁移,计划3月中上旬

“看一棵树能不能成活,需要4—5年的时间,这次移树的成活率有多少呢?”这是陈燕的第二个问题,其实也是市民们最关心的问题。她建议将成活率作为移树考核的一个指标。

据悉,这次移树的一个原则就是提高成活率,即做到不反季节施工,在迁移过程中尽量做好保护措施,使迁移出的行道树成活率提高。

“计划3月中上旬实施迁移,正好遇上植树节,时机比较合适。”黄诚表示,此外,按照南京前段时间出台的百日绿化行动计划,会就近迁移,比如移到百姓都能看到的路段,“这样成活的情况百姓能直观看到,也方便社会监督”。

据悉,由于城西干道白天人流量较大、车流量较多,方案提出,拟将大树修剪施工时间定在当晚8点至次日凌晨5点,挖掘和吊运时间视实际情况而定。

5、能否防止二次移树?

回应:给每棵树建档,公示施工队名单

“要不是被抽中当绿评员,说不定我还在反对改造呢。”绿评员赵贤丹的工作单位离城西干道不远,她直言不讳地说,之前在微博上看到城西干道改造的消息后,当时还挺反感,心想上班又要堵车了。可实地勘察后,了解了工程改造后的作用效果时,她表示理解和支持,“我还要到微博上去宣传,建议你们给每一棵树建一个小档案,或者挂一个小牌子,这样我们在路上看到了,也能及时了解这些树的情况。”

一位绿评员建议公示效果图和现状图,这样百姓能进行比较,看到好处后,也能支持改造。“不能二次移树,要一次到位。”绿评员们不约而同提到了移树的责任单位。孟兆祥希望能尽快公示施工队的名单,看看是否有资质,防止“工程转包”。

对此,方案提出,沿线每棵行道树将定点定位进行编号,并且建档复查。同时落实树木移植工程监理,提高移植施工质量。“这次没有移到苗圃,就是防止二次移树,提高成活率。”

江苏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PK2012002)
受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定于2012年3月5日上午10时召开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南京市浦口区桥林镇的部分10号宗地及其5建50字家具地产。
二、标的概况如下:建筑面积:158.73m²,建筑结构:砖混,建成年代:2008年,土地使用权面积:[illegible],土地房产评估价:126.89万元。
三、预展时间:2012年3月1日2日9—16时
其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及本公司
四、拍卖时间:2012年3月5日上午10时
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五、注意事项:1、相关报告详见拍卖规则。
2、竞买人须交付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公证费及证书制作费等费用全部由买方承担。保证金须汇入指定账户(户名:[illegible]),开户行:中国银行南京浦东路支行,账号:[illegible],截止时间:2012年3月5日16时。汇款形式以款项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方式:025-83281799、13057519896 沈女士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92、84688708 沈先生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83522456

江苏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GH201204P)
受人民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2年3月6日10时在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拍卖: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村3号楼1层第1间房屋所有权证编号:宁房权证字第269307号,[illegible],建筑面积:144.88m²,评估价:96.4万元。
参拍保证金5万元交至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开户行:南京银行东流支行,账号:0864502250012104334,截止交拍时间2012年3月5日17时。
1、以本票形式交款须缴金额以上票据为准,到帐后保证金退款手续,自法院出具书面证明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退还。
2、其他形式交款保证金须以实际到帐为准,到帐后保证金并且扣去银行手续费以外的其他费用。
即日接受咨询并领购竞拍标的。
地址:南京市傅厚岗29号
联系电话:025-83261772 13913953515 杨先生
网址:www.jsprmb.net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92 沈先生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83522456

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LS2012002P)
受法院委托,江苏省天衡拍卖有限公司将对以下标的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南京市清水亭东路用途房屋5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总建面积:[illegible]m²,评估价:[illegible]万元。
二、预展时间、地点:2012年3月5日—6日,标的物所在地。
三、拍卖时间、地点:2012年3月7日下午2:30,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四、注意事项:竞买人须于2012年3月6日下午4:00前缴纳拍卖保证金人民币5万元,保证金汇入法院账户(具体名称:[illegible]),开户行:交行[illegible]支行,账号:327001042215648,开户行:交行[illegible]支行),汇款形式以款项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省天衡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上海路9号9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5-86505671、13951943848、13337721507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86505986、84688715 联系人:严女士
网址:www.njcqjy.com
溧水县人民法院拍卖办公室:025-86226668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江苏省惠隆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JY2012003P)
受法院委托,本公司定于2012年3月6日15时在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平行拍卖会,公开拍卖南京市市区西门大街258号4幢60间,建筑面积107.06m²,评估价146.34万,本次为第一次拍卖。
竞买人请凭本人有效证件,于2012年3月5日16时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参加竞买须交纳保证金10万元人民币。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账户(户名: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开户行:农行金陵支行,账号:03251510104000032),只有汇款以款项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法院财务部门为准。如涉及该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行使参加竞买,请于拍卖前上面经法定程序提交法定行使权参加竞买申请,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法院时间:2012年3月7日—3月9日
江苏金雪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东西门大街291号337室
电话:(025)83478787 13451607793 徐先生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咨询电话:(025)86505986 84688715 张小姐
网址:www.njcqjy.com
溧水县人民法院拍卖法官室电话:025-83523360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督电话:83522456

江苏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JN2012003P)
受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定于2012年3月6日下午2时首开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淮太东路8号阳光城9栋601~606室、A-9栋704室房地产。
二、标的概况如下:建筑总面积:1105.09m²,土地使用权总面积162.5m²,上述房产评估价:924.74万元。
三、预展时间:2012年3月1-2日9-16时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及本公司
四、拍卖时间:2012年3月6日下午2时 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五、注意事项:
1、相关报告详见拍卖规则。
2、竞买人须交付保证金100万元,办理竞买登记时须携带有效合法证件。保证金须汇入指定账户(单位名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诉讼费,开户行:农行南京市竹山路支行,账号:03251304010400013671),截止时间:2012年3月5日16时。汇款形式以款项到帐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傅厚岗29号 联系方式:025-83281799、13057519896 沈女士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92、84688708 沈先生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83522456

南京恒力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ZY2011031P)
受法院委托,定于2012年3月2日公开拍卖南京国盟电子公司破产清算相关资产,评估价110.27万元。拍卖方式为先整体拍卖,若未成交,则拆分拍卖。
拍卖标的:1、电子行业的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具体规格、品名及数量见附件:苏兴资评报字[2011]10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人民币300,000.00元。保证金30000元。
2、设备,包括:高机过滤机组FFU(规格型号1175*575*250),喷洗清洗机(规格型号5050HP),电测电装机(电源机6台,电源机2台)。评估价值人民币717,140.00元。保证金70000元。
即日接受咨询,办理竞买登记。标的物现场接洽看样。
拍卖会时间、地点:2012年3月2日上午10:00在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竞买人须于2012年3月1日16:00前交纳拍卖保证金,整体拍卖需缴纳保证金人民币10万元,保证金汇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账户(户名: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农行南京市竹山路支行;账号:03251304010400013671);请相关权利人及有优先购买权人提前与本公司联系,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该项权利。
汇款时以款项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南京恒力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央路399号天正商场5楼750室 联系电话:025-83416016、13851981231 孟先生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92 沈先生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督办电话:025-83522609 赖法官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江苏中山拍卖有限公司 江苏爱涛拍卖有限公司 联合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ZY2012002P)
受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2年3月6日14时30分开拍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旺旺阳光城市1号楼一层1057-1060、1066-1078、1144-1148共计22套商铺。
二、标的评估值:上述房产合计评估值1397.86万元。本次拍卖为第二次拍卖。
三、预展时间:2012年3月1日-5日 9-16时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及本公司
四、拍卖时间:2012年3月6日14时30分 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五、注意事项:
1、相关报告详见拍卖规则。
2、竞买人需交付保证金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办理竞买登记时须携带有效合法证件,保证金须汇入指定账户(单位名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南京银行自子季支行,账号:0865302010910361367),截止时间:2012年3月5日16时。汇款形式以款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中山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亚东门12号世界之窗软件园21号楼 联系方式:025-84650519、13951631681 潘女士
江苏爱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路华严南1号智慧谷产业园10楼 联系方式:025-86519002、13072519600 梁先生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网址:www.njcqjy.com 联系电话:025-68505986、025-84688715 严小姐
南京市人民法院督办电话:025-83522671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变卖公告(公告编号:JN2012008B)
本院受理的丁可明申请执行丁义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依法对涉案被押回的财产进行了不公拍拍卖均流拍。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委员会关于司法拍卖、变卖工作的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院决定变卖下列财产。根据相关变卖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卖标的:位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东进路288号天印花园34幢1单元701室房产,建筑面积148.51平方米,无用协调为或查封等,涉及行政及民事纠纷,尚未过户。
二、变卖保留价:人民币106.62万元。
三、变卖用途:自本公告公示日起六十日。
四、竞买方式:除本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外,单位行政或社团法人证件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上及缴纳保证金的凭证原件,至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办理登记手续,应以书面方式敬明《南京2012年2月19日JN2012002B变卖公告》中所确定的竞拍程序及规则竞买财产”。
五、保证金交纳时间及方式:竞买人需缴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汇入本院指定账户;汇款时以款项到账为准,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逾期视为放弃竞买资格。
六、多人竞买时,南京产权交易中心以价高方式确定竞买人。
七、竞买人应在本条款《竞买须知》之日起十日内将余额价款交至本院指定账户。竞买人未在本条款规定期限内履行竞买义务的,视为放弃竞买,同一标的的竞买申请人随后提出竞买为无效人。
联系人:沈先生 联系电话:025-68505992 84688708 传真:025-84688720 68505985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网址:www.njcqjy.com
汇款账户: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户名: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诉讼费;开户行:南京市农行竹山路支行;账号:03251304010400013671)
特此公告。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